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FERT HOLDINGS LIMITED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7)

正面盈利預告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之資料，預期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淨溢利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淨溢利比較，將有35%至55%的漲幅。主要原因在於在化肥行業回暖，產品價格增長的機遇下，本集團堅定執行各項戰略，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先正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加深協同，渠道價值進一步凸顯，其中：(一)基礎肥業務充分發揮戰略集採作用，全力保障國內化肥供應，強化客戶服務能力，探索經營模式創新，利潤貢獻持續增加；(二)分銷業務積極調整產品結構，植保產品、特種肥和各類差異化產品銷量佔比快速提高；以及(三)主要參控股生產企業積極推進產能升級和工藝優化，經營業績明顯提升。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目前可得之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有可得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綜合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刊發的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的財務資料。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覃衡德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覃衡德先生(首席執行官)、馮明偉先生及楊宏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J. Erik Fyrwald先生(主席)；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東先生、盧欣先生及謝孝衍先生。

* 僅供識別